

《牧神的午后》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牧神的午后》

13位ISBN编号：9781106901101

10位ISBN编号：110690110X

出版时间：2005年7月29日

出版社：單行道同人誌

作者：于睫

页数：197頁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牧神的午后》

內容概要

四年前的秋，一個小小的意外，
造就了牧神與水精靈短暫的邂逅，
註定了齊歌與于睫一生的糾纏。
「牧神的午後」，
在那樣的旋律中，
他們第一次的遐思；
第一次的相擁；
第一次的分離。
「牧神的午後」那是屬於他們的旋律；
他們的一切；
他們的愛情；
他們的命運。
曲終，水精靈不過被牧神當作一場春夢，
曲終即離。
而現實中，于睫是否也會消失在齊歌的生活裡，
曲終人散？

《牧神的午后》

精彩短评

- 1、其实我觉得一般，也可能我从来都不太爱校园文...
- 2、熬夜看完牧神的午后，睡完醒来忽然想起年少红透的一首歌“你是电你是光你是唯一的神话”，想来情爱大抵如此，一个人不需要多好，这本书的情节也不需要多让人讶异，能共鸣足矣。恋爱酣时，牧神春梦不肯醒，水精灵痴缠不愿休。对于校园恋爱虽有无限怨怼，却永远不会忘记笑容似众神灿烂的那个人，但温和不再的笑不会灼得我心慌逃避。
- 3、下次，我希望看到主角为正常人格的耽美小说。于睫的思维被家庭影响得有暴力自残倾向且想法偏激，而齐歌则是阳光开朗的大男生，互为同学室友关系产生好感，那几个除夕的温存，却抵挡不住一次比赛的暗流和一次想法的动摇，于睫崩坏了，齐歌急坏了，又是出国与追随的戏码。。。
- 4、音乐是永远的有爱~
- 5、#我的青春# 自从读了就心心念念羡慕会乐器的人。
- 6、单纯的感情
- 7、爱一直醒着。
- 8、言过其实。
- 9、我也！！超级爱！！印象派！cencerto
- 10、补分。
- 11、文艺小清新
- 12、人物有些糾結，不過還不錯，妖孽受掰彎直男攻。老文了
- 13、啥玩意啊，天涯上的推荐真是不能信，前有《不疯魔不成活》，后有这个，三流故事五流文笔，天啊，还起这个名，简直侮辱了德彪西!
- 14、记得看时那丝丝的感动！
- 15、还不错，很有文艺感，小攻从挣扎到坦然接受，也非常动人。
- 16、boring zzzzz
- 17、非常经典优美的校园文
- 18、当年耽尽多少美色
- 19、看完要听德彪西。。。爱死作者！！！不过是因为她的短篇
- 20、娓娓道来
- 21、于睫&齐歌 喜欢于睫的名字 泪盈于睫 读起来就觉得好浪漫 就像这个故事的本身 牧神和水妖炙热的爱 还好 他们不是梦醒后就遗忘的结局 他们今后的生活 应该是幸福的吧 于睫是个让人心疼的孩子 自己过年 自己长大 用想着那些血腥的东西来打发空虚漫长的时间 也真是够恨绝的人 企图用刀剃过手指 确实用到割了手腕 齐歌说 别再让我看着第三次 而这两次的疯狂 也带给齐歌难以抹去的伤害 常常在噩梦中醒来 独自去喝水抽烟 他怕了 因为太过于爱了吧 不过还好 执着的相爱 终是换来了两个人的家 还好还好...PS:整个风格好像《无声深处》...
- 22、比较文艺的.....写实同志风？禁忌耽美与音乐的结合，很美感
- 23、泪盈于睫
- 24、人生第一本耽美，好评一辈子
- 25、同样，也是听过广播剧。。第一次看到以交响乐为题的书籍，感觉很棒，就如德彪西的牧神午后前奏曲一般柔和舒适。
- 26、真挚，就像发生在身边的故事。
- 27、听说是音乐学院发生在男女之间的故事，这本书里换成男男之间了，也很感人
- 28、看了好多遍，很喜欢于睫这样很简爱的个性~
- 29、一本很好很好的小说，我很想很想认识作者。
- 30、人生中第一次看的耽美小说，通过广播剧的形式，当时还是蛮感人，听的我老泪纵横，尤其是版本龙一的音乐，配合的恰到好处
- 31、补遗；初中看的，于睫的校园文有种独特感
- 32、初中看过的文 记得当时还专门找了牧神的午后来听
- 33、纯纯的简单唯美，值得一读。

《牧神的午后》

- 34、BL入门书籍，这个的确赞
- 35、很喜欢的一个小短篇
- 36、这个作家可能一直都不对我胃口。
- 37、早先看过的一本，已经不记得讲了些什么。
- 38、大约是半入坑文吧，虽然我一直不太承认，看完这篇是高二，其实看完并没有想入坑，因为实在是.....就是一篇校园狗血文2333后来看完刺刀才入坑，所以.....就顺便马克下这篇吧（我语无伦次的在讲些什么？？）
- 39、还有什么是我没看过的==
- 40、犹记得当时的感动
- 41、每次看这本书都痛苦无比。
- 42、下了广播剧一直没听 矫情
- 43、看了一半放弃了，不是很能接受这样的。。。然后其实当初说男主泪盈于睫就被着实雷到了
- 44、呃.....宿舍女孩强烈推荐的作品
- 45、不记得情节了 大概是走校园纯爱文艺风 当时不太喜欢 有种病态的感觉
- 46、要不是穿插了音乐显得高逼格，整个文章.....
- 47、不需要BE来加深读者印象，这就已经是一篇好文了。作为一个莫扎特粉，看到主角贬后宫诱逃我都无法生气，用心听经典的作者让我肃然起敬。
- 48、其实这种小说一般不怎么能引起我的兴趣，不过某次被推荐之后一晚上看完的，这部真心写得蛮好的啊。。。我会说我第一次知道U2其实是因为这篇小说吗，我会说我听德彪西也是因为这部小说吗，我会说我想去西藏大部分也受了这部小说的影响吗！
- 49、喜欢
- 50、十二点钟睁开眼睛懒得下床于是翻出了一本看起来不太长的小说来看，看完了，我也饿了。直到觅食归来还没有从书里走出来。大概是因为学过小提琴所以会不由自主的代入

《牧神的午后》

精彩书评

1、耽美文，不看此篇后悔。这个文很完美，其实要说完美的文也不是仅此一部，在我眼里应该有4-6部。唯一我遗憾的就是于睫没有把和钢琴系吵架的原因告诉齐歌，是作者忘了？再次碰到钢琴系的人，其实可以写啊，这两人感情肯定又递增了。这个文的亮点在于有《牧神的午后》这个典故，浪漫的音乐背景，牧神和水妖（水精灵），真美！佩服作者有这么好的联想联系能力，把这个故事用到真人身上，而且情节编的好！不是因为对同性恋身份的逃避而放开爱人，而是怕他受人谩骂才忍痛割爱，不顾一切地挽回，心有余悸的恐慌，那边是一点点地沉沦，梦被唤醒后的刺痛，决绝下的难舍，写得真好！而且作者很幽默，有好些话非常风趣——一个有水平的作者。这个故事是属于那种可以一口气读完，想立刻再读一遍的，两人之间的事至今我还历历在目。这两个人的俊美，我是深深感受到的，可见描写好坏还是取决文笔功力深厚啊。外形，不是你说两句我就接受默认的，停留在表面的描写是没有深度张力的。但是让我遗憾的是作者的《两个人一回事》《海与日出·印象》我不太喜欢。我不太喜欢关联人物的小说，仿佛被框死了，没有新鲜感。其实可以另起一个故事，相似的背景无关联的人，不是很好么。这么做我不觉得占了《牧神》多少好处，反而让人觉得怎么那么多同性恋。而且《海与日出·印象》，主角的名和《牧神》一样，但是两个故事，作者竟然连名都懒得起了？还是太爱于睫和齐歌了？我觉得是不太合适的，只有坏处没有益处。Anyway，作者仅凭一部《牧神的午后》，已经深入人心了。鼓掌！我发现读到现在没有一个作者是能同时拥有2部叫绝的作品的，可能我的眼光比较苛刻，了了勉强可以算，但《老大》比《暴烈之情》稍逊的，即使是晓春大，我膜拜她的《热夏》，但其他的竟也无法列举。后来我得知了，作者本人就叫于睫，而齐歌竟然是她男友的名！好像把我从小说完美的BL打到现实的BG了，呐喊：为什么要让我知道！成全了作者，我的心却有一丝失落。

2、【他知道，浮光散去，便是人生。】文/M一、牧神的午后通宵看完的小说。然后，看着窗外从黑到白的天空，迷迷糊糊的入睡。或许可以出去看看日出，大概是一团愈来愈烈的艳红。在于睫主动吻上Double的时候想要弃文，尽管这仅是因为对齐歌的痛彻心扉的想念。就好像很久很久之后，于睫对齐歌说的，“是我主动的。因为想要证明我是同性恋，找一个喜欢你的理由。”只不过，因为经历过当中的千辛万苦，所以更加执着与义无反顾的一路珍惜。然后看到了番外里的另一个结局，齐歌跳楼自杀。幸好只是作者类似于信手拈来般的对于原本想法的补充陈述，幸好结局依旧是HE。当然，不然我是一开始就不会选择看下去的。在看小说之前就确认它的结局也已经成了一种习惯，不想再触及BE。依然很鄙视恋爱中的两个人所谓的为了对方好而选择放手的做法，我想这大概只不过是因为我过于年轻或者过于幸运所以没有或者还没有遇见这种的抉择。单纯的觉得，既然相爱，就可以一起坚持。每每看到“执子之后，与子偕老”就会有莫名的满足与感动与羡慕。搜了《牧神的午后》的芭蕾，一直觉得芭蕾是一种很痛的舞蹈，踮着脚尖舞步旋转出的痛而坚强的人生。爱，就疯狂。

3、曾经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喜欢看校园文 可能是因为在校园里的爱都比较纯粹 因为这篇文 第一次知道了德彪西的作品《牧神午后》 文章有浪漫的味道 感情比较激烈 算是强攻强受 很炽热 但是也很多不确定 在对彼此的不断试探中成长 成熟 或许这也是一种好的爱情能交给人的东西吧 相互推脱 可是依然紧紧缠绕 深厚的爱是两人之间的牵绊 超越一切阻隔

4、绝对是一部很棒的耽美文。主人公于睫和齐歌的感情纯洁而真。两人相识于小提琴，相知，相爱于《牧神的午后》，于睫和齐歌就像是牧神与水精灵，他们的爱情炙热，浓烈但又存在着太多的不确定，怕到头来终是一场美梦。终于，还是音乐把他们栓在了一起。大爱呀！！

5、于睫说，希望社会能接受那个摇滚乐团，因为不了解不代表有权利轻视。写之前我翻遍了本站所有的评论，仅仅一句“不大了解音乐”、“没什么音乐基础”就因此不屑于用心去看，让我深感心酸。因为，不了解，不代表有权利轻视。不了解，并不代表不能静下心来好好品味这本书。它有画面感，有声音，还有香气。不仅仅是雪地里两个深深的人形，还有楼群间隙里令无数英雄动容的汝窑的天青；不仅仅是贯穿全程的《牧神午后》的旋律，还有齐歌充满了激情却时不时空弦带音的乃式提琴声；不仅仅是那个夏日花露水的香味还有拉萨青稞酒的微醺以及淡淡的血腥。从头至尾我一边看一边标注了所有有可能成为伏笔的细节，在之后一一得以印证，没有什么废话，结构精致。也有几个断片印象尤其深刻。“在乐谱上记下每个人演奏时的错误”、“夹着曲谱在斜靠在门口”，当年我自己练习的场景一一浮现。细致到因为高原反应而爆炸的蛋黄派包装，蓝绿色镶着松绿石的藏刀，电影中用来防止血液凝固的两个水瓶，还有回头看时雪地里两个人形……“去年春节的那场雪比这大多了，躺

《牧神的午后》

在雪地里能印下人形”。但是全文没有不合理的漏洞存在，不似一般的网文一样玛丽苏地用了第一人称但是却不断冒出文中其他角色的心理活动，毫无章法可言。“我”的有限视角里，作者仅用其他角色的动作细节就能让我们推测出形形色色的想法。何其优秀的一部作品，不需要BE来加深读者的印象，它就已经漂亮得让我刻骨铭心。我喜欢彻夜流香的从容，亦域的深邃，还有于睫的优雅。而《牧神的午后》显然是十分典型的。joker的《舞者独白》让我领略了芭蕾舞剧牧神午后，而在目睹尼金斯基的舞蹈后我更是义无反顾的打开了于睫的这部作品。作者真的很爱德彪西，就如我挚爱莫扎特。但是在看到文中于睫痛骂“《后宫诱逃》是用优美旋律演绎的烂俗故事”时，竟然没有一丝愤怒的感觉。因为作者对于艺术的尊重让我肃然起敬，无论如何她都是在用心感受古典音乐。很喜欢作者对几部音乐作品的概括和点评，她说出了我想说却没有能力表达出来的感受，何其有幸遇到此书。这本书也许是作者的梦想。“一首首小提琴独奏变成了二重奏”。我相信每一个学音乐的人都一样，做梦都想有一个默契十足的合作伙伴，一起练习一起提高一起在闲暇的时候静下来听最喜欢的作品，交流分享产生共鸣并通过二重奏展现共鸣。还有“打破经典，才能成就新的经典。现在，男女之间的美好爱情是不朽的经典，谁能保证它将来不被无性别差异的爱情打破？”还有这标题“不了解，不代表有权利轻视”。知己难求。另感谢《牧神的午后》的HE治愈了《舞者独白》给我留下的阴影！致敬。

6、不知道为什么，我看着这本书，感觉好像在讲着一个已经死了的人。虽然故事写得很好，可是不喜欢。恩，结局是HE。据说，对《牧神的午后》这部管弦乐作品过分狂热的人，都有同性恋倾向，我去听过了，很好，很正常，哈哈。我不明白，为什么只要处于受方，都是被动的，哈，除了女王受以外。很不爽啊= =链接 http://www.paipaitxt.com/r4578673_u3331904/

7、第一次看这篇文并没有在我心中留下太深的印象 当又一次触碰到它 却让我深深地爱上了它 每读一次 都有更深的感触 喜欢它 它没有华丽的词藻 平淡的校园生活 常见的爱情模式 但这一切的平淡都让我不由自主的去疯狂的迷恋 一个是牧神 一个是水妖 迷茫 退却 让人为他们焦急 心痛 不过还好 最终的结局 是美好的

8、牧神的午后，是在奇迹的作品列表里看见的只知道是广播剧，听过之后对奇迹非常欣赏果真和粉丝们说的一样，腹黑淡定萌点连连~是完完全全的腹黑呢奇迹的作品，这是我听的第三个马小东 四阿哥 齐歌马小东，不能说是中规中矩、无功无过。但实力摆在那里，至少对奇迹个人来说，马小东没有什么难度，相当喜感地信手拈来。但感觉奇迹和马小东的火花还不多，等着看后面几期什么时候更新出来，就见分晓了四阿哥据说是被拍砖最多的角色，果然年纪、气场还不太够，既不够老谋深算，又不够沉稳镇定，就不多说了齐歌，只觉得，是真正和奇迹产生共鸣共振的角色，听的时候，分明感觉到两个人分外的和谐和相互较劲。而且是在他实力范围内，提出了不多不少的挑战，能看得出来，这调动了他相当的积极性，所以是这三个作品中发挥得最为淋漓尽致的。还有，明明是武汉人，这北京腔还真不是盖的。于睫这把声音真是叫我纠结的很。感情大致都到位了。但又让人觉得，欠缺点啥。总之，经常很想替他说台词。马潇潇，声音相当可爱。第一期里介绍马潇潇，“看什么都是一副吃惊的表情”。结果，他的第一句台词，就听出满满的吃惊的表情来了。马潇潇，虽然你的基本功不是很强，但还是挺有看头的。孙琛，相当的逗，是最真实的一个人。他讲话，调侃，吐槽，就像是我们每个人都能碰到的一个活生生的同学，每个班都会有个把这样的学生。这里面为数不多的，老师的声音都很惟妙惟肖。不得不提，后期好强大。古典音乐信手拈来，跟情境完全融合，关键时刻给情节的推波助澜绝对强大。每个曲子及其各自的变奏版本都在剧中有所体现（这么多变奏都从哪找来的啊），组成了一套拥有整体曲风的体系，真想到哪家CD店去买原声大碟啊。因为先听了广播剧，再去看小说的时候就嫌它冗长罗嗦了。不得不佩服改编剧本的家伙，功力相当深厚，去芜存菁还将整部剧的节奏和情节推进变得相当紧凑。再者，作者有个软肋。正篇的第一人称是于睫，而番外其中一篇第一人称是齐歌；但是怎么看这两篇文中的“我”都不是两个人，这点在看了番外之后发现尤其明显，显然作者还没有从“我”是于睫的身份里面转换出来（这一点，我现在才知道原因，原来作者自己就叫于睫呀）。所以只喜欢广播剧呢~我爱齐歌~

9、原谅我对音乐的一窍不通（泪），但是这个文似乎乐盲也没关系呢。音乐在里面是一条线，穿起情节的连贯，象电影配乐，每当情节发展到关键（比方说小0被扑到），音乐就恰当的出现了。音乐有时也是一种暗示，分别对应他们感情的不同阶段，从起初的生涩到后来的婉转激烈，但是感情不等同于音乐技巧，技巧可以通过练习提高，也可以和大家一起交流提高，感情却是勉强不了，如果没有那个触动你的点，怎么努力都没有用，而且感情是私人的，不能与人分享，享受的就是那种私藏的幸福。小0小1都是音乐上很有才华的人，他们在专业上应该能合吧，但是感情路就走的辛苦啦。我们看

《牧神的午后》

文的还是蛮心疼这两只小孩的。希望他们幸福吧。

《牧神的午后》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